

台北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第十七屆第一次會員大會
會議紀錄

時間：109 年 10 月 15 日（星期四）
地點：典華旗艦店 6 樓花田盛事廳
(台北市植福路 8 號 6 樓)

台北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第十七屆第一次會員大會紀錄

一、時間：中華民國 109 年 10 月 15 日（星期四）下午一時卅分至四時四十分
 二、地點：典華旗艦店 6 樓花田盛事廳（台北市植福路 8 號 6 樓）
 三、出席：應出席人數：1636 人，實際出席人數：親自出席 670 人，委託出席 155 人，合計 825 人。

列席長官貴賓：

中華民國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理事長	陳俊明
中華民國建築物室內裝修專業技術人員學會	理事長	劉易鑫
中華民國室內設計協會	理事長	趙璽
台灣室內設計專技協會	副理事長	邱振榮
新北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理事長	鄭進生暨理監事
桃園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理事長	宋瀚霖暨理監事
台中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理事長	李仲立暨理監事
臺南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理事長	李秉森暨理監事
高雄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理事長	韓雨生暨理監事
台灣省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	理事長	黃安宏
基隆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理事長	李晨宏
新竹縣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理事長	龍清祥
苗栗縣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理事長	胡國勇
台中市直轄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理事長	徐健銘
彰化縣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理事長	劉清輝
雲林縣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理事長	劉俊良
嘉義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理事長	黃博生
高雄市新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理事長	黃雲昌
宜蘭縣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理事長	游軍鳴
花蓮縣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理事長	曾昭廷
台東縣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理事長	蔡東澄
台北市建築材料商業同業公會	理事長	王振榮暨理監事
台北市木材商業同業公會	理事長	林俊夫暨理監事
台灣區照明燈具商業同業公會	理事長	馮松陽暨理監事
高雄市空間藝術協會	理事長	莊淑娟
台北市景觀商業同業公會	理事長	周裕益

四、主席：孫因 理事長

記錄：龍之龍 秘書長

第十七屆第一次會員大會紀錄會議紀錄

一、報告出席人數：本次會員大會會員代表親自出席 670 人，委託出席 155 人，合計 825 人，合於法定開會人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二、主席宣布開會。

三、通過本次會議議程：通過。

四、通過上次會議紀錄：通過。

五、報告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詳大會手冊第 18-19 頁。

六、主席致詞：

時光荏苒，六年的任期，轉眼而過，今天是第十七屆第一次會員大會，承蒙各位在這六年來對公會的支持與愛護，讓我與本屆理監事們共同努力之下，順利的來為各位會員同仁服務，在此對各位全付心力投入的團隊伙伴們，致上感謝與敬意，同時感謝大家的蒞臨與會，謹敬向各位申致謝意與熱烈的歡迎，謝謝各位。

感謝劉正元榮譽理事長跟各位前理事長，給我這個機會讓我能夠站在 TAID 這座山上面看到了更廣大的世界，我的生命因此這麼的豐富而精彩。感謝所有支持我的理監事、委員們還有廠商聯誼會的夥伴們，我們一起推動的各項的活動，讓台北設計走向世界也讓世界設計綻放台北。特別是在 16 位主委強力領導下，更是將我們的活動推向高峰。

感恩所有支持我的廠商朋友們，謝謝你們看到了推動室內設計國際論壇的價值與重要性，不斷地給予我們財力物力的支持，尤其是日立冷氣張簡社長以及公司的長官們給予的肯定到今天，還有青葉油漆林業興董事長在 2015 年作為第一個拋磚引玉也是最大的贊助商成就了我們第一場的國際論壇，我們共同改變了歷史，我們作到了。

感謝在這段時間認識了我們室內設計產業相關的公協會理事長們，從你們的社團當中讓我學到了非常多的優點引進台北設計公會，謝謝全聯會陳俊明理事長、省聯會黃安宏理事長以及各地方公會的理事長們給我的肯定以及鼓勵。在我任內除了國際論壇的成功，我們還與九大城市聯手成立的亞洲設計聯盟，辦理五十週年會慶活動，我們已經有一群非常成熟幹練的精兵團隊。今年，我們專業委員會還承接了台北市政府的微裝修培訓課程，公會會員匯僑設計更成為台灣第一家掛牌上市的室內設計公司，這些都是 TAID 的榮耀。

卸任之後，將全心的投入公益志業，包含公會成立的室內設計建材物質建材銀行、失親兒基金會、自由空間基金會。目前我代表室內設計公會在台北市商業會擔任常務理事，同時也是產業發展委員會主委以及智慧城市新商業委員會副主委，未來我將和更多優秀的執行委員們共同服務台北 138 個產業公會，協力產業的創新整合。再次感謝各位會員夥伴、友會理事長、各位貴賓的參與支持。敬祝大家身體健康，萬事如意，TAID 會運昌隆，謝謝。

七、長官貴賓致詞(略)

八、報告事項

1. 理事會工作報告：謝坤學副理事長報告，詳大會手冊 20-28 頁。
2. 監事會工作報告：蔣光輝監事會召集人報告，詳大會手冊 29 頁。

會員代表劉東澍提程序問題

案由：建議大會變更議程。

說明：因會員人數眾多，理監事改選耗時，為節省會員時間，建議大會變更議程，將理監事選舉提前於討論提案之前舉行。

辦法：依人民團體選罷法第六條規定辦理。

決議：經徵詢出席代表同意，主席宣佈變更議程，理監事選舉於提案討論之前實施。

九、第 17 屆理監事選舉

(一)選舉法規說明 - 選務主委陳銘達報告

- (1) 本會第十七屆理監事選舉，依人民團體選舉罷免法、本會章程應選出理事三十三席、候補理事十一席；監事十一席，候補監事三席，由會員以無記名連記法選舉之。
- (2) 請會員代表依選票領取單、委託出席證領取理事暨監事選票。
- (3) 現場設理事票櫃二個，監事票櫃二個，採電腦計票。
- (4) 推選選務工作人員（選務組長 鄭慶麟）

發票組：王文清 鄭慶麟 監票組：賴建成 黃麗玲

(二)領票暨投票：主席宣布開始領票暨投票。

(三)下午四時，主席於徵詢現場與會代表意見後，宣佈截止投票。

(四)開票：採電子計票與開票。

(五)主席宣布選舉結果

1. 理事選舉：共計選票 1200 張，投票張數 806 張，有效票張數 795 張，廢票 11 張。

理事當選人計三十三席，當選名單暨票數如次：

戴源昌 671 票	謝坤學 636 票	劉東澍 617 票	周天倫 610 票	鄭慶麟 610 票
康文昌 608 票	林仁德 608 票	洪晉鈺 599 票	凌健星 595 票	黃璟達 589 票
顏德松 584 票	黃珮瑄 448 票	林子歲 441 票	陳國隆 439 票	黃麗玲 439 票
周煜斌 437 票	蕭志恒 436 票	賴建成 435 票	蘇芙蓉 434 票	鄒靜雯 432 票
向士賢 428 票	詹江瑞 425 票	楊愛蓮 425 票	陳鵬旭 420 票	劉昶顯 420 票
陳鶴元 418 票	曾靖媛 418 票	尤彥斌 416 票	蘇健明 409 票	胡俊華 401 票
趙睿謀 397 票	黃品環 390 票	林錦賢 377 票		

候補理事當選人計十一席，當選名單暨票數如次：

楊書林201票 潘怡瑄200票 詹世賢196票 周言叡196票 蘇國枋185票
陳智青184票 李宜鎮183票 陳運賢181票 羅希望179票 潘啓業178票
王睿煥168票 (以上理事選票，經監票員清點無誤後封存。)

2. 監事選舉：共計選票 1200 張，投票張數 804 張，有效票張數 794 張，廢票 10 張

監事當選人十一席，當選名單暨票數如次：

孫 因 622 票 涂明哲 501 票 王文清 478 票 趙志元 449 票 林 玲 296 票
田汎穎 283 票 梁淑如 278 票 高豐吉 274 票 洪韒華 268 票 黃俊明 262 票
林忠良 235 票

候補監事當選人三席，當選名單暨票數如次

任柏澄 226 票 張浩凡 208 票 張克銘 188 票
(以上監事選票，經監票員清點無誤後封存。)

十、討論提案

第一案 提案單位：理事會

案由：本會「一〇八年度工作報告書」案，提請追認。

說明：

- 一、本會「一〇八年度工作報告書」係依據「工商團體財務處理辦法」第十二條辦理。
- 二、綜理本會年度重要工作績效，完成「一〇八年度工作報告書」，經 109 年 3 月 19 日召開之本會第十六屆第十一次理事暨監事會議審議通過。
- 三、檢附「一〇八年度工作報告書」（詳見大會手冊第 20-28 頁）。

辦法：本案已陳報臺北市社會局核備(109 年 3 月 23 日設因會字第 10900060 號函)，提本次會員大會追認。

決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提案單位：理事會

案由：本會「一〇八年度費經收支決算書」（「資產負債表」、「財產目錄」）案，提請追認。

說明：

- 一、本會「一〇八年度經費收支決算書」係依據「工商團體財務處理辦法」第十二條、本會一〇八年度編製之預算暨全年經費實際支出情形辦理。
- 二、「一〇八年度經費收支決算書」依規定製作完成，經 108 年 3 月 19 日召開之本會第十六屆第十二次理事暨監事會議審議通過。
- 三、檢附「一〇八年度經費收支決算書（「資產負債表」、「財產目錄」）」（詳見大會手冊第 42-45 頁）。

辦法：本案已陳報臺北市社會局核備(109 年 3 月 23 日設因會字第 10900060 號函)，提本

次會員大會追認。

決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提案單位：理事會

案由：本會「一〇九年度工作計畫書」案，提請追認。

說明：

- 一、本會「一〇九年度工作計畫書」係依據「工商團體財務處理辦法」第十一條辦理。
- 二、「一〇九年度工作計畫書」依規定製作完成，經 108 年 12 月 22 日召開之本會第十六屆第十一次理事暨監事會議審議通過。

三、檢附「一〇九年度工作計畫書」（詳見大會手冊第 33-37 頁）。

辦法：本案已陳報臺北市社會局核備(109 年 1 月 7 日設因會字第 10900006 號函)，

提本次會員大會追認，提本次會員大會追認。

決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 提案單位：理事會

案由：本會「一〇九年度經費收支預算書」案，提請追認。

說明：

- 一、本會「一〇九年度費收支預算書」係依據「工商團體財務處理辦法」第十一條、上年度經費收支預算書暨預估年度內經費收支與業務實際需要編製。
- 二、「一〇九年度費收支預算書」業依規定製作完成，經 108 年 12 月 22 日召開之本會第十六屆第十一次理事暨監事會議審議通過。

三、檢附「一〇九年度經費收支預算書」（詳見大會手冊第 40-41 頁）。

辦法：本案已陳報臺北市社會局核備(109 年 1 月 7 日設因會字第 10900006 號函)，

，提本次會員大會追認。

決議：照案通過

第五案 提案單位：理事會

案由：「TAID 會員暨子女就讀室內設計科系獎學金」案，請討論。

說明：一、為促進室內設計產業發展，鼓勵本會會員進修暨子女就讀國內室內設計科系，建議設置「TAID 會員暨子女室內設計科系獎學金」，期能為室內設計產業培養下一代人才。

二、本案經第十六屆第十次理事暨監事會議討論，復經第十六屆第十一次理事暨監事會議決議通過，提交本次會員大會討論。

三、「TAID 會員暨子女就讀室內設計科系獎學金申請辦法」（如附件 32 頁）

辦法：依決議辦理本案獎學金申請暨發放事宜。

決議：照案通過。

十一、臨時動議：無

十二、主席宣布散會